



目 录

一、组织机构	1
二、竞赛日程	4
三、竞赛守则	8
四、申诉与仲裁	13
五、赛场导图	15
(一) 赛场位置	15
(二) 赛场分布图	15
(三) 酒店位置	16
六、服务接待	16
(一) 乘车路线	16
(二) 报到时间和地点	16
(三) 住宿安排	17
(四) 用餐安排	17
七、安保须知	18
(一) 赛事安保规定	18
(二) 参赛队安全职责	18
(三) 发生重大事故的应急措施	18
(四) 医疗服务措施	19
八、代表队详细名单.....	19
(一) 参赛人数简明表	19
(二) 各代表队领队、选手及指导教师名单	20
九、评分标准	27



一、组织机构

(一) 2026 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黎明职业大学竞赛基地执行委员会名单

- 主任：杨远志 校党委书记
王 锋 校党委副书记、校长
- 副主任：余大杭 校党委副书记
李冬梅 校党委委员、副校长
林昭永 校党委委员、副校长
李云龙 校党委委员、副校长
- 成员：陈宝色 党政办公室主任
徐宝升 宣传部部长
陈乙江 财务处处长
蔡经汉 教务处处长
谢少娜 基建后勤管理处处长
黄夏明 保卫处处长
庄碧蓉 实验实训与信息技术中心主任
王金选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院长
吕明旭 新材料与鞋服工程学院院长
王 晖 轻工学院院长

(二) 2026 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生物技术赛道（高职组）执行委员会名单

- 主任：王 晖 轻工学院院长



朱圆愿 轻工学院党总支书记

副主任：黄茂坤 轻工学院副院长

傅燕萍 轻工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成 员：林伟钿、陈锦芬、李启兵、陈小华

(三) 监督仲裁机构成员构成

1.基地仲裁委员会

主 任：杨远志 校党委书记

王 锋 校党委副书记、校长

成 员：方 盛 校纪检监察审计室科员

大赛办工作人员 1 名

2.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

组 长：赛道监督员

成 员：赛道裁判长、赛道执行

(四) 赛道执行委员会下设以下组织保障工作组

1.赛事保障工作组

组 长：陈小华（18905045282）

组 员：杨百奇、陈紫红

2.后勤保障工作组

组 长：林伟钿（15280879560）

组 员：黄淑兰、檀琳芳

3.资源转化工作组

组 长：王开明（15260204090）

组 员：吴德胜、黄慧敏



4.安全保障工作组

组 长：林志杰（15959579129）

组 员：王玉江、温学涵

5.赛事秘书组

组 长：陈锦芬（13599731926）

组 员：郭俊南、王琳



二、竞赛日程

日期	时间	环节安排	赛程说明	地点	备注
1月7日 (星期三)	9:00-17:00	参赛选手 报到	领取并提交相关参赛材料, 登记入住, 自带设备到存放地	泉州滨海大酒店(住宿) 产教融合大楼②(设备存放地)	提交设备确认清单原件、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复印件
1月8日 (星期四)	9:00-17:00	参赛选手 报到	领取并提交相关参赛材料, 登记入住, 自带设备到存放地	泉州滨海大酒店(住宿) 产教融合大楼②(设备存放地)	提交设备确认清单原件、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复印件
1月9日 (星期五)	9:00-14:00	参赛选手 报到	领取并提交相关参赛材料, 登记入住, 自带设备到存放地	泉州滨海大酒店(住宿) 产教融合大楼②(设备存放地)	提交设备确认清单原件、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复印件; 参赛院校11所, 18支队伍
	14:00	前往黎大	酒店一楼集合	泉州滨海大酒店	18支队伍
	14:30-15:00	领队及指导教师会议(赛前说明与答疑)	对竞赛有关事项进行说明、答疑、学习竞赛规则及竞赛纪律	黎青多功能厅	领队及指导老师、参赛选手参与
	15:00-15:45	领队抽签	领队先抽取抽签顺序号, 按抽签顺序号抽取场次签, 参赛队编号	黎青多功能厅	领队及指导老师、参赛选手参与
	14:30-15:15	参赛选手熟悉赛场	工作人员引导参赛选手熟悉赛场	产教融合大楼②比赛场地	若参赛队在此期间未到赛场熟悉场地, 视同放弃熟悉竞赛场地
	15:15-17:30	参赛选手一体机试	一体机调试每队10分钟	产教融合大楼②	若参赛队在此期间



		用			未到现场熟悉一体机,视同放弃调试
	17:30	返回酒店		产教融合大楼②门口	志愿者引导
	17:30-18:00	赛场检查、封闭	工作人员重新检查比赛场地,确保符合竞赛环境要求,由赛道监督进行封场	产教融合大楼②	
1月10日 (星期六)	6:35	前往赛场	酒店一楼集合列队(A组)		
	6:55-7:05	竞赛选手检录	工作人员检查参赛选手的参赛证和有效证件(身份证、学生证)	产教融合大楼②门口	检录时三证不齐即视同放弃竞赛,领队及指导教师不得入场,可进入等候教室(黎青多功能厅)休息
	7:05-7:15	选手抽签	选手抽取参赛顺序号	产教融合大楼②门口	选手本人抽取,领队及指导老师不参与
	7:15-7:45	参赛队设备转运		产教融合大楼②比赛场地	
	7:45-8:00	选手到对应工位	选手入场就位,检查设备情况	产教融合大楼②	
	8:00-12:30	选手比赛		产教融合大楼②比赛场地	
	11:55	前往赛场	酒店一楼集合列队(B组)		
	12:15-12:25	竞赛选手检录	工作人员检查参赛选手的参赛证和有效证件(身份证、学生证)	产教融合大楼②门口	检录时三证不齐即视同放弃竞赛,领队及指导教师不得入场,可进入等候教室(黎青多功能厅)休息
	12:25-12:35	选手抽签	选手抽取参赛顺序号	产教融合大楼	选手本人抽



				②门口	取, 领队及指导老师不参与
	12:35-13:05	参赛队设备转运		产教融合大楼 ②比赛场地	
	13:05-13:20	选手到对应工位	选手入场就位, 检查设备情况	产教融合大楼 ②比赛场地	
	13:20-19:00	选手比赛		产教融合大楼 ②	
1月11日 (星期日)	6:35	前往赛场	酒店一楼集合列队(C组)		
	6:55-7:05	竞赛选手检录	工作人员检查参赛选手的参赛证和有效证件(身份证、学生证)	产教融合大楼 ②门口	检录时三证不齐全即视同放弃竞赛, 领队及指导教师不得入场, 可进入等候教室(黎青多功能厅)休息
	7:05-7:15	选手抽签	选手抽取参赛顺序号	产教融合大楼 ②门口	选手本人抽取, 领队及指导老师不参与
	7:15-7:45	参赛队设备转运		产教融合大楼 ②比赛场地	
	7:45-8:00	选手到对应工位	选手入场就位, 检查设备情况	产教融合大楼 ②比赛场地	
	8:00-12:30	选手比赛		产教融合大楼 ②比赛场地	
	11:55	前往赛场	酒店一楼集合列队(D组)		
	12:15-12:25	竞赛选手检录	工作人员检查参赛选手的参赛证和有效证件(身份证、学生证)	产教融合大楼 ②门口	检录时三证不齐全即视同放弃竞赛, 领队及指导教师不得入场, 可进入等候教室(黎青多功能厅)休息



	12:25-12:35	选手抽签	选手抽取参赛顺序号	产教融合大楼 ②门口	选手本人抽取，领队及指导老师不参与
	12:35-13:05	参赛队设备转运		产教融合大楼 ②比赛场地	
	13:05-13:20	选手到对应工位	选手入场就位，检查设备情况	产教融合大楼 ②比赛场地	
	13:20-19:00	选手比赛		产教融合大楼 ②比赛场地	
1月12日 (星期一)	8:30-10:30	复评	对各平行组第一名进行复评	产教融合大楼②	
	10:30-11:00	选手解密、成绩统计		产教融合大楼②	
	11:00-11:30	裁判复核成绩	竞赛结束后，成绩经复核无误，由裁判长、监督仲裁员签字确认	产教融合大楼②	
	11:30以后	公布竞赛结果	裁判组整理比赛成绩，裁定名次顺序，汇总上报执委会		最终比赛结果获奖名单以公布的书面文件为准

竞赛任务及每天时间分配

比赛序号	时间分配 (具体以裁判组要求为准)	组别	组别	备注
1	8:00-9:00	A组	C组	每组进场准备时间15分钟，离场时间15分钟。不得超出规定时间。
2	9:10-10:10	A组	C组	
3	10:20-11:20	A组	C组	
4	11:30-12:30	A组	C组	
12:30-13:10(裁判午饭)				
5	13:20-14:20	B组	D组	
6	14:30-15:30	B组	D组	
7	15:40-16:40	B组	D组	
8	16:50-17:50	B组	D组	
9	18:00-19:00	B组	D组	

注：1. 竞赛期间时间节点安排以裁判组确定为准。

2. 比赛期间选手均在竞赛区域，不得离开竞赛场地。各院校指导老师在比赛期间均不得进入竞赛场地。



三、竞赛守则

1. 参赛队应参加竞赛基地执委会组织的各项赛事活动。
2. 在赛事期间，领队及参赛队其他成员不得私自接触裁判，凡发现有不当行为的，取消其参赛资格，成绩无效。
3. 对于妨碍比赛公平公正或扰乱比赛正常秩序的参赛队，视其情节轻重，按照大赛相关制度给予警告、取消比赛成绩、限制该代表队参加下一届大赛相关赛道的参赛名额、通报批评等处理。
4. 参赛项目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参赛项目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为参赛选手所拥有的清晰、合法的自主知识产权，参赛队伍须在报到时将参赛院校盖章的《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知识产权审查表》及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统一提交给承办院校报备。

（一）领队

1. 原则上中职组领队应由校级中层以上领导担任，高职组领队应由二级学院中层以上领导担任。
2. 领队是本参赛队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须做好参赛人员竞赛期间（离校至返校）吃、住、行等各项安全工作，并负责组织本参赛队参加各项赛事活动。



3. 领队须按时参加赛前领队会议，传达相关会议精神，指导参赛队伍做好参赛备赛相关工作，不得无故缺席。

4. 领队应积极做好本参赛队的服务工作，协调本参赛队与赛道承办校的对接工作。

5. 领队负责申诉工作。参赛队认为存在不符合大赛规定，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或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情况，且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领队须在当场比赛结束后 1 小时内，向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提交书面申诉材料。成绩公示后，对成绩计算、统分有异议的，由该参赛队伍领队在成绩公示或公布后 1 小时内，向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提交书面申诉材料。超过申诉时效不予受理。

6. 领队应做好本参赛队文明参赛的教育与培训，引导和教育本参赛队师生正确对待竞赛，积极配合赛道执委会的工作。指导教师和参赛选手须按制度规定的程序处理比赛过程中出现的争议问题，不得利用微信群、QQ 群及其他网络或社交平台发表虚假信息和不当言论。

（二）指导教师

1. 指导教师应根据行业产业发展需求结合专业教学，认真指导选手进行项目设计和训练，培养选手的职业综合能力和良好的职业素养。



2. 指导教师应做好选手比赛期间的服务和管理工作，根据要求做好参赛选手保险办理工作，并积极做好选手的安全教育。

3. 指导教师不得违反规定进入赛场，干扰比赛正常进行。

4. 指导教师应自觉遵守大赛各项制度，尊重专家、裁判、监督员及工作人员。要引导和教育参赛选手对于认为有影响比赛成绩的裁判行为或设备故障，按照大赛制度和赛道指南规定，与裁判、工作人员进行充分沟通或赛后提出申诉，不得在网络、微信群等各种媒体发表、传播有待核实信息和过激言论。对比赛过程中的争议问题，要按大赛制度规定程序处理，不得采取过激行为。

（三）参赛选手

1. 参赛选手应当文明参赛，服从裁判统一指挥，尊重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如参赛选手因不服从裁判执裁而自行停止比赛的，则以弃权处理。

2. 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比赛项目相关的安全操作流程，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3. 参赛选手应该爱护赛场使用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比赛所使用的仪器设备。

4. 参赛选手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行检录、进入候考区和比赛场地。检录及候考时不允许携带和使用任何电子



产品及通讯工具，以及其它与竞赛有关的资料和书籍。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参赛院校、选手姓名等所有赛场上应该保密的信息。

5. 参赛选手对于认为有影响参赛队比赛成绩的有关行为，且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应及时向领队反映，由领队按大赛制度规定进行申诉。参赛选手不得利用比赛相关的微信群、QQ 群及其他网络或社交平台发表虚假信息 and 不当言论。

6. 参赛选手不遵守竞赛规章制度，有故意泄密、冒名顶替、作弊、扰乱赛场秩序等情形之一的，裁判组根据具体情况，给予选手警告、停止比赛、取消成绩的处分。同时，责成所在学校按照学生违纪违规处分规定作出处理。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由基地执委会报请省教育厅取消其参赛资格或本届比赛的竞赛成绩，并承担法律责任和相应后果。

（四）竞赛专家

1. 遵守公正、公平原则，遵守职业道德，遵守大赛纪律。

2. 向省教育厅负责，尊重大赛其他专家，尊重参赛选手，不干预其他专家的正常执裁工作。

3. 遵守大赛有关制度规定，严守相关的保密协议，不透漏任何专家信息；不透漏赛事涉密信息（评分过程、竞赛



成绩、加密过程和结果等)；不接受有关竞赛涉密内容的咨询；不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利益输送；竞赛期间不组织不参与宴请。

4. 未经赛道执委会授权不得公布竞赛结果信息。不发表、不传播对大赛产生不利影响的言论。

5. 在完成所承担的工作后将所使用过有涉密内容的草稿纸、电子文档等材料按要求做好密封存档工作。

6. 不为参赛选手或单位的违纪行为说情、解脱。

7. 不隐瞒按规定应该回避的事项。

8. 对于涉嫌泄密事宜，愿接受、协助、配合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并履行举证义务。

(五) 工作人员

1. 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服从执委会的统一指挥，认真履行职责，做好比赛的服务工作。

2. 要按分工准时到岗，尽职尽责做好份内各项工作，保证比赛的顺利进行。

3. 认真检查证件，非比赛人员严禁进入比赛场地。

4. 赛场工作人员，在比赛过程中应在赛场外等候，未经裁判同意不得进入赛场。不能处理时应及时与赛道负责人联系，在赛场内不得接听或拨打电话。

5. 各参赛队自行安排的技术保障人员允许在报到、调试当天，到场协助参赛选手完成设备设施的赛前调试；正



式比赛当天不得再进场协助赛前调试。比赛期间，技术保障人员应在专门候场室等候指令，因比赛时所支持的参赛队出现设备设施故障确需到场维护的，经现场裁判同意后，方可到场维护，时间计入竞赛时长。赛道统一提供的设备设施由承办学校负责技术保障，到场维护时间不计入竞赛时长。

6. 如遇突发事件，要及时向赛道执委会报告，同时做好疏导工作避免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大赛圆满成功。

四、申诉与仲裁

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采用两级仲裁方式解决赛道有关异议。分设的两级监督仲裁机构为“竞赛基地仲裁委员会”和“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

（一）一级申诉及复议

1. 参赛队对赛事过程公平公正存疑的，应在当场比赛结束后（选手离开赛场）1小时内提出申诉；对成绩计算、统分存疑的，在成绩公示或公布后1小时内提出申诉。

申诉应在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的前提下，由参赛队领队以书面形式向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提出申诉。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2. 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2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



（二）二级申诉及仲裁

1. 参赛队对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复议结果不服的，高职组参赛队可由所在院校分管校领导、中职组参赛队可由所在学校校长，向竞赛基地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2. 竞赛基地仲裁委员会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在充分了解情况后，书面告知仲裁结果，此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事后，竞赛基地仲裁委员会须将申诉事项经过及仲裁结果情况及时报省职教中心。

（三）申诉其他要求

1. 赛道监督仲裁工作组只接受实名书面形式投诉或异议反映。投诉、反映的问题内容须客观、真实，并按照制度汇编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2. 选手、指导教师、领队与竞赛专家存在恶意利益输送，影响比赛成绩或比赛结果的，根据情节严重程度，分别给予通报批评、列入黑名单、规划周期内取消参赛校参加该赛道的资格，通告所在单位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行政或纪律处分，直至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3. 参赛队如出现以下情况的：（1）越级申诉；（2）拒绝接受仲裁结果；（3）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4）擅自在网络或社交平台上发表不当言论等，省教育厅将采取限制该参赛队参加下一年度大赛相关赛道的参赛名额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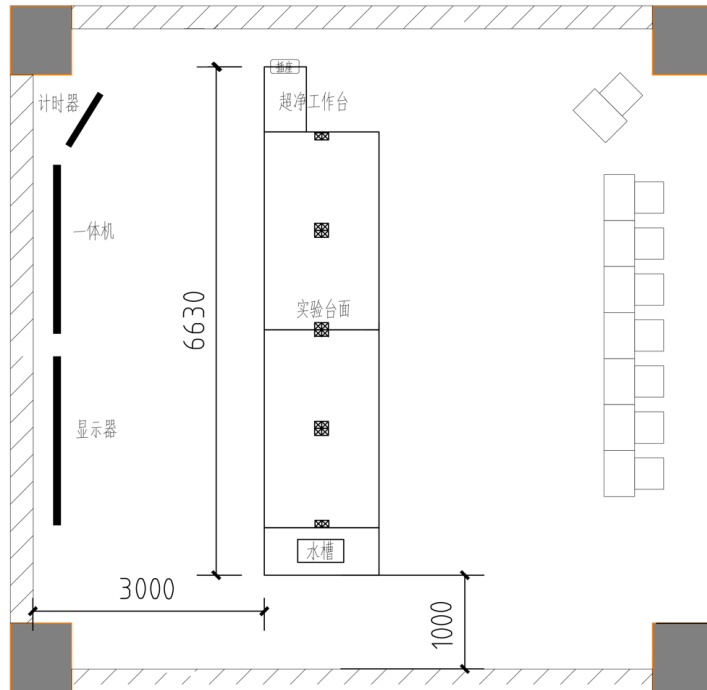
五、赛场导图

(一) 赛场位置

校园地图



(二) 赛场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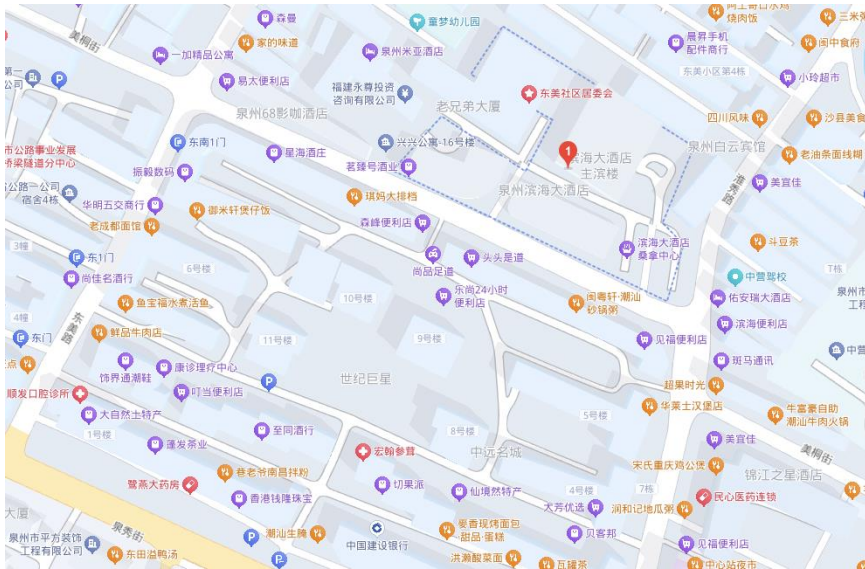
生物技术赛道



(三) 酒店位置

1. 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美桐街中段 28 号 (泉州滨海大酒店)

2. 服务电话: (0595) 22135555



六、服务接待

(一) 乘车路线

1. 泉州动车站: 乘 K1 路直达黎明大学站下车即到, 或乘出租车直达, 45 元左右。

2. 泉州客运中心站南门: 乘 K1、1、8、21、K503、K606 路等到黎明大学站下车即到, 或乘出租车直达, 10 元左右。

3. 自驾请导航定位: 黎明职业大学东海校区西北门。

(二) 报到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 年 1 月 7 日-1 月 9 日 14:00

地点: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美桐街中段 28 号 (泉州滨海大酒店)



服务电话： (0595) 22135555; 13505993591 张经理

(三) 住宿安排

住宿由赛道执委会统一安排，费用由各参赛队自理。

(四) 用餐安排

1. 早餐在酒店用餐，午餐和晚餐费用由各参赛队自理。
2. 参赛队成员如对餐饮有特殊要求，请领队与赛道执委会反映。
3. 各个参赛队一定要注意饮食卫生，预防疾病发生。



七、安保须知

（一）赛事安保规定

1. 比赛期间所有车辆、人员需凭证进入赛区。
2. 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等危险品入内。
3. 比赛现场内应参照相关职业岗位要求做好在场人员必要的劳动保护。在具有危险性的操作环节，选手要严防出现错误操作，如出现安全事故裁判员可中止参赛队比赛。

（二）参赛队安全职责

1. 各参赛单位须制定相关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制，参赛队领队为第一责任人，与竞赛基地共同确保参赛期间参赛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
2. 各参赛队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3. 各参赛单位须加强对参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及教育，并与赛场安全管理对接。

（三）发生重大事故的应急措施

1.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时，发现者应在第一时间报告赛道执委会，赛道执委会应立即上报竞赛基地执委会，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竞赛基地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向省职教中心报告。出现重大安全问题的赛道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省教育厅决定。事后，竞赛基



地执委会应向省教育厅报告详细情况。

2. 迅速组织有关人员按疏通通道进行疏散，保证参赛人员的安全。

3. 充分利用就近灭火器或水源及时组织人员扑救。

4. 电力供应确保大赛供电正常，负责人：陈佳，电话：13305952611。

5. 停电期间立即启用应急灯，保障组成员应控制好人员活动，听从指挥，保证大赛正常进行。

（四）医疗服务措施

1. 赛场内设有医务室，由专业医护人员进行服务。

2. 校内急救中心随时待命，同时在医院开设绿色通道，确保参赛人员及时得到救护和医治。

突发事件联系人：王友刚（电话：13799528286）

八、代表队详细名单

（一）参赛人数简明表

序号	赛道	代表队	领队	指导老师	选手	小计
1	生物技术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一队	1	2	4	7
2	生物技术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二队	1	2	4	7
3	生物技术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1	2	2	5
4	生物技术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二队	1	2	2	5
5	生物技术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1	2	4	7
6	生物技术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1	2	4	7



7	生物技术	黎明职业大学代表队一队	1	2	3	6
8	生物技术	黎明职业大学代表队二队	1	2	3	6
9	生物技术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1	2	2	5
10	生物技术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代表队一队	1	2	3	6
11	生物技术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代表队二队	1	2	4	7
12	生物技术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代表队一队	1	2	4	7
13	生物技术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1	2	4	7
14	生物技术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二队	1	2	4	7
15	生物技术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代表队一队	1	2	3	6
16	生物技术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代表队二队	1	2	3	6
17	生物技术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1	2	3	6
18	生物技术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二队	1	2	4	7

(二) 各代表队领队、选手及指导教师名单

1.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刘 晔

联系电话：15759170267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刘 晔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施宇虹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刘 晔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李 昊	女	2005-12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吴佳滢	男	2006-06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6	叶诗静	女	2007-01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7	陈礼贤	男	2007-01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2.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二队：

联系人：陈剑峰 联系电话：15105085237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陈剑峰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杨恒康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戴曲顺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何欣怡	男	2006-05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陈泳希	女	2005-10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6	廖木涵	女	2006-04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7	杨利伟	男	2005-12	福建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吴 杨 联系电话：18059177551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吴 杨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付志英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吴 杨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李雨蝶	女	2006-12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郭晨榆	女	2006-11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4.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二队：

联系人：吴 杨 联系电话：18059177551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吴 杨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吴 杨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刘彩珍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余文婧	女	2005-11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李 婷	女	2004-10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林俊涵 联系电话：13055735800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林俊涵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林俊涵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吴伟斌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邱月	女	2005-11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阮静怡	女	2004-10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6	杨雪琳	女	2007-08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7	潘滢蓉	女	2006-11	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6.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

联系人：叶海 联系电话：18950450699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叶海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翁欣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朱宏阳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林颖佳	女	2005-07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问晶晶	男	2004-07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6	洪可盈	女	2005-10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7	丁依伶	女	2004-11	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7. 黎明职业大学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黄茂坤 联系电话：15880770288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黄茂坤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杨百奇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3	吴德胜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选手	4	蔡海林	男	2006-12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5	许憬雯	女	2007-08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6	陈珍妮	女	2006-11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8. 黎明职业大学代表队二队：

联系人：王晖 联系电话：13313885871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王晖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黄慧敏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3	王开明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选手	4	黄俊翔	男	2007-11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5	郭芸熙	女	2006-11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6	陈子韩	女	2007-03	黎明职业大学	生物技术

9.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陈子爱 联系电话：13859886382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陈子爱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陈丽平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黄炜平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李怡菲	女	2005-12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翁靖雯	女	2006-05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10.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张文敏 联系电话：18959361631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张文敏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张文敏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3	石百铮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选手	4	吴晓娴	女	2006-03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5	李兰兰	女	2005-09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6	林慧清	女	2006-04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11.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代表队二队：

联系人：陈宗保

联系电话：13859019209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陈宗保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高佳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3	陈宗保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选手	4	刘仕远	男	2006-04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5	吴梓韵	女	2006-04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6	陈立真	男	2006-04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7	陈泽垵	男	2006-02	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12.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伦永志

联系电话：13030859256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伦永志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黄楠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3	赵桂梅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选手	4	林晓敏	女	2006-04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5	何伊铭	男	2006-05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6	吴渝航	男	2006-03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7	吴之晗	女	2004-09	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生物技术

13.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孙兆敏

联系电话：13328418697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孙兆敏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阎光宇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李颖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郑雯琦	女	2006-08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彭欣怡	女	2006-08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6	谭燕颖	女	2006-10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7	荆铭	女	2007-03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14.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二队：

联系人：许 敏 联系电话：18959212257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许 敏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钱崇祯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许 敏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杜鹭雪	女	2006-09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李金屿	女	2008-02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6	傅湘雯	女	2006-03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7	吴浩阳	男	2006-02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15.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徐文鑫 联系电话：18259679608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徐文鑫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黄仲庆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3	郭月丽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斯昱涵	女	2006-01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5	黄杨瑚	男	2005-11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6	蔡佳怡	女	2004-10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16.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代表队二队：

联系人：王二丽 联系电话：15860229659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王二丽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徐婧君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3	李敏湘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张 瑶	女	2007-03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5	游勇平	男	2005-01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6	王鑫兰	女	2006-03	漳州卫生职业学院	生物技术



17.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一队：

联系人：谢建华

联系电话：13960098906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谢建华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陈芙蓉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李天齐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林佳玲	女	2006-02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李慧萍	女	2002-05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6	卓为倩	女	2006-07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18.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代表队二队：

联系人：王文成

联系电话：15006002116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参赛项目
领队	1	王文成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指导教师	2	林勇文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3	黄锦峰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选手	4	王炜佳	男	2005-11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5	唐诚德	男	2006-06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6	林佳鑫	女	2006-05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7	胡梦	女	2006-08	漳州职业技术学院	生物技术



九、评分标准

2026 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评分要素

评分指标	观测点	说明	得分
一、技能水平（权重 60%，60分）	1. 操作规范性（10分）	技能操作规范，符合行业标准和岗位要求	
	2. 技能熟练度（15分）	知识技术应用和软硬件等工具使用熟练，操作流畅，运用精准，任务进度控制和时间利用合理	
	3. 任务难易度（15分）	工作任务完整，突出关键技术，具有一定挑战性，需要较高技能操作水平和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	
	4. 技术先进性（15分）	体现所属行业新标准、新技术、新场景应用，积极应用前沿技术、数字化技术，技术选择恰当	
	5. 现场讲解效果（5分）	讲解内容逻辑清晰，重点突出，表达准确	
二、职业素养（权重 10%，10分）	1. 职业道德与行为规范（4分）	诚信守法，尊重知识产权，遵守职业伦理，展现良好职业风貌	
	2. 工匠精神（3分）	注重细节，精益求精，追求卓越，体现管理意识和质量意识	
	3. 安全意识（3分）	严格遵守安全规范，具备劳动保护和风险防范意识	
三、应用价值（权重 10%，10分）	1. 实用性（4分）	解决方案可直接应用于实践，有效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契合产业转型升级、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促进高质量就业等国家战略需求	
	2. 经济性（3分）	资源利用合理，体现高效益、高质量	
	3. 可持续性（3分）	具有良好环保意识，绿色低碳，符合产业未来发展方向	
四、团队合作（权重 10%，10分）	1. 团队精神（5分）	团队成员能够准确理解共同目标和任务，清楚自己的角色定位和职责，团队成员相互尊重、信任和支持，拥有良好的团队氛围	
	2. 沟通协作（5分）	团队成员在比赛中能够有效沟通、紧密协作，能够相互补台，共同应对突发情况	
五、创新意识（权重 10%，10分）	1. 创新意识（4分）	体现原始创意、创新和团队成员创新精神、创新能力	
	2. 创新成效（6分）	在要素整合、新技术应用、工艺流程改进、服务模式优化等方面具有原创性，侧重加工工艺创新、实用技术创新、产品（技术）数字化改良、应用性优化、民生类创意等	

说明：1. 评分原则为“突出能力导向、解决实际问题、体现创新因素、确保公平可比”；
2. 评分要素充分体现综合育人功能，突出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共 5 项评分指标，总分 100 分；
3. 每项评分指标包括若干评分观测点，每个观测点有明确的分值；
4. 评委依据观测点及说明，根据参赛团队的技能操作和现场讲解情况进行评分，避免主观印象影响。